

高尔夫球

一、考核指标与所占分值

类别	实战能力
考核指标	一轮 18 洞标准杆 72 杆的比赛
分值	100 分

二、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1. 考试指标：完成一轮 18 洞标准杆 72 杆的比赛，以每洞所打杆数所对应的分值为各洞得分，以 18 洞累计得分为最终成绩。

2. 考试规则：

(1) 考生需按照高尔夫国际通行高尔夫规则和考试球场当地规则完成考试，当地规则根据球场实际情况制定并在考前公布；

(2) 考生在一洞中未完成击球入洞前已打出 0 分杆数，必须中止该洞击球，继续下一洞考试；

(3) 考生在完成 18 洞后得分高于 100 分时，最终得分记作 100 分。

3. 考试方法：

(1) 根据考生报名情况为考生分组，每组不多于 4 人；

(2) 考试全程不安排球童服务，考生需自行完成全程考试。

4. 考试器材：

考试用球和球杆由考生自备，但必须经过考评组核验认可方可在考试中使用。

5. 评分标准：见表 1。

表 1 各洞杆数、分值换算表

球洞标准杆	与标准杆差值	实际杆数	分值
3 杆洞	-2	1	10
	-1	2	8
	0	3	5
	+1	4	4
	+2	5	3
	+3	6	2
	+4	7	1
	+5	8	0
4 杆洞	-3	1	12
	-2	2	10
	-1	3	8
	0	4	5
	+1	5	4
	+2	6	3
	+3	7	2
	+4	8	1
	+5	9	0
5 杆洞	-3	2	12
	-2	3	10
	-1	4	8
	0	5	5
	+1	6	4
	+2	7	3
	+3	8	2
	+4	9	1
	+5	10	0